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扶绥中学信息化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5-G1-210019-GXGC

采 购 人：扶绥县扶绥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桂诚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1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5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76
第一节 评标方法	76
第二节 评标程序	76
第三节 评分标准	80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83
第五节 评标报告	8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8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2
第七章 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	118
第八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123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124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12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扶绥中学信息化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ZZC2025-G1-210019-GXGC

项目名称: 扶绥中学信息化设施升级改造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 2111837.32

最高限价(如有): 2111837.32

采购需求: 舞台 LED 大屏幕、舞台灯光、舞台音响、操场/足球场灯光、校园监控系统等采购及安装。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供货和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验收和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分标 1: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 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18: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 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09:30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竞

标。

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09:30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在线解密开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ang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崇左) <http://ggzy.jgswj.gxzf.gov.cn/czggzy/>。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竞标相关事宜说明：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www.ccgp-guangxi.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响应文件后，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3）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竞标时，需凭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

录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供应商应当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竞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竞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竞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广西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如供应商有需要的，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中关于“政采贷”相关信息。

8.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会场地址：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评标分会场地址：](#)。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扶绥县扶绥中学

地 址： 崇左市扶绥县临江路 56 号

项目联系人： 杨老师

联系方式：180707369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桂诚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崇左市江州区花山路（嘉苑小区）Q 组团-01 号

项目联系人：李武鹏

项目联系方式：15177105141

2025 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4）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提供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核心产品为：第 1 项“ LED 单元板 ”。

5.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6.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7. “●”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货物需求一览表						
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	序号	采购货物的名称	货物参数	数量	单位	分项金额(元)
	一、校园舞台 LED 屏幕设备					
	1	LED 单元板	1. 点间距 $\leq 5\text{mm}$ ；像素密度 $\geq 40000 \text{ dot/m}^2$ 2. 模组尺寸 $\geq 320\text{mm} \times 160\text{mm}$ 3. 模组分辨率 $\geq 64 \times 32$ 4. 像素中心间距相对偏差等级：按照 SJ/T 11281-2017 中 5.1.2.2 规定的方法进行测量，显示模组的像素中心距相对偏差等级应符合 SJ/T11141-2017 的 5.6 表 3 的要求。C 级 $\leq 5\%$ 5. 对比度： $\geq 9000:1$ 6. 亮度： $\geq 6500\text{cd/m}^2$ 7. 可视角度：水平视角 $\geq 165^\circ$ 垂直视角 $\geq 155^\circ$ 8. 色温误差：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 $\leq 100\text{K}$ 9. 像素光强均匀性：LRJ $\leq 8\%$ 、LGJ $\leq 8\%$ 、LBJ $\leq 8\%$ 10. 灰度等级：支持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支持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灰度 8-16bit 任意设置 0-100%亮度时，8-16bit 任意灰度设置 11. 平均无故障时间： $\geq 120000\text{hrs}$ 12. 爬电距离：符合 GB 4943.1-2022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标准对设备进行机械强度试验的要求，加强绝缘，绝缘穿透距离 $\geq 0.4\text{mm}$ ，外部爬电距离 $> 7.0\text{mm}$ ，通过热循环试验，仅适用于海拔 5000 米及以下地区 13. 接地电阻：单个 LED 显示屏模组接地电阻不大于 0.1Ω ；多个 LED 模组金属外壳与钢架一起接地，显示屏整体接地电阻不大于 1Ω 14. 温升：LED 显示屏在满负荷工作 30min 后用测温计测试各触及点温度，屏体结构的金属部分温升不超过 25°C ，绝缘材料的温升不超过 35°C 。 15. 颜色处理位数： $\geq 16\text{bit}$ 16. 辐射发射：依据 GB/T 9254.1-2021，CLASS A 17. ●着火危险实验：PCB 板（主板、模组等）V-0 级余焰和（或）余灼不能蔓延到夹持夹具，燃烧的	1819	张	464190.16

	颗粒或滴状物不能引燃棉花垫；单元塑料面料（面罩等）V-0 级余焰和（或）余灼不能蔓延到夹持夹具，燃烧的颗粒或滴状物不能引燃棉花垫；单元整体 V-0 级余焰和（或）余灼不能蔓延到夹持夹具，燃烧的颗粒或滴状物不能引燃棉花垫 18. IP 防护等级：1. 防尘：依据 GB/T 4208-2017 国家标准，产品符合 IP6 相关要求。2. 防水：依据 GB/T 4208-2017 国家标准，产品符合 IPX5 相关要求 19. PCB 电路设计：PCB 采用 FR-4 材质，拥有自带驱动控制的 LED 显示单元技术，灯驱合一，电路采用多层设计符合 CQC13-471301-2018 20. 符合 CESI/TS006-2020 的 8K 超高清显示 21. 支持自动 GAMMA 校正技术，通过构造非线性校正曲线和色坐标变换系数矩阵实现了显示效果的不断改善，各项重要指标如色彩还原性、色温调节范围、亮度均匀性、色度均匀性、刷新率、换帧频率等，均符合广电级标准 22. 可实现远程监督控制，对可能发生的潜在故障记录日志，发生故障立即发消息到指定邮箱，并向操作员发出警报信号。 23. 显示屏支持抑制摩尔纹功能，减轻摩尔纹视觉主观效果 80% 24. 采用抗消隐设计，图像处理具备消鬼影拖尾功能，无”毛毛虫“”鬼影“跟随 25. 根据 SJ/T 11590-2016LED 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检测结果评分：5 分：主观评价为优 26. ●依据标准进行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 评估检测 无危害类在 8h (30000s) 曝辐中不造成光化学紫外线危害 (ES)，并在 1000s (约 16min) 内不造成近紫外危害 (EUVA)，并在 10000s (约 2.8h) 内不造成对视网膜蓝光危害 (LB) 并在 10s 内不造成对视网膜热危害 (LR)，并且在 1000s 内不造成对眼睛的红外辐射危害 (EIR) $LB \leq 5W \cdot m^{-2} \cdot sr^{-1}$ 27. 对显示屏灯珠进行预热，蒸发 LED 灯珠内部湿气，屏体长时间没有使用，屏体自动进入除湿模式，使屏体从 10%到 100%亮度逐步显示，达到保护 LED 灯 28. 支持模组级的 LED 灯防撞灯保护装置，符合 GB/T 20138-2006/IEC62262: 2002 要求 29. 测试条件：Ta=25±5℃，RH≤75%RH，10mA×			
--	---	--	--	--

		1000HR, 衰减率$\leq 8\%$ 30. ●需满足防火报告 BS 476 class-2 要求; 31. ●皮肤和眼睛的光化学紫外危害曝辐值、眼睛的近紫外危害曝辐值、宽波段的光源对视网膜危害、蓝光对皮肤表面积角膜和视网膜的曝辐值、眼睛的红外辐射危害曝辐值、皮肤热危害曝辐值均无危害; VICO 指数低于 2.0, 符合人眼视觉舒适度; 去除 100 %紫外线, 消除 80%摩尔纹 32. 在最常规的白场应用场景下, 具有白场亮色度补偿技术, 能够快速准确地对当前 LED 显示屏亮色度进行补偿, 使显示屏白场亮色度达到目标状态 33. 支持模组校正、数据存储及回读 34. ●LED 显示屏须提供本产品的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附在响应文件中, 不提供按无效标处理。 35. ●为保证所提供产品来源正规, 需承诺中标后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授权、质保承诺书等 (承诺格式自拟) 36. ●为保证产品的绿色环保性能, 对人体不产生危害, LED 显示屏的设计生产活动中, 所有电子元器件、组装件、相关物料和过程通过国际电工委员会质量评定体系 (CQC) 标准要求,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以上 1-29、32-33 技术参数需提供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带有“CNAS”、“CMA”、“ilac-MRA”标志的检测报告。			
2	LED 接收卡	1. ●视频输入, 8bit/10bit 视频输入。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 色温调节, 即饱和度调节, 增强画面表现力。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3. ●低亮高灰, 通过对伽马表算法的优化, 使得显示屏在降低亮度时能保持灰阶的完整无损失、完美显示, 呈现低亮度高灰阶的显示效果。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4. 高帧率, 配合帧率倍频可以输出最高 240Hz 画面, 显示更流畅、减少拖影。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5. 亮色校正, 8bit/14bit 精度的色度, 亮度一体化逐点校正, 能有效消除灯点色差, 保证整屏的颜色亮度的均匀性和一致性, 提升整体显示效果。需提	97	张	16774

		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6. 箱体标序，可快速标示出对应网口的接收卡实际硬件连接序号，方便设置屏体的连接关系。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7. 箱体标定，可快速标示出选定的目标箱体，使箱体正面显示闪烁方框、同时改变箱体指示灯闪烁频率，方便前后维护。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8. 网口标序，不同网口和不同主控采用不同颜色显示，方便维护。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9. 一帧延迟，发送端到显示端延迟达到一帧，解决系统延迟导致的画面不同步问题。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0. 画面旋转，单箱体画面以 90° /180° /270° 角度进行旋转，配合部分主控可实现单箱体画面任意面 角度旋转显示。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1. 数据组偏移，以数据组为单位进行画面的偏移，适用于简单异形屏。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2. 任意抽行、抽列、抽点，任意抽行、抽列、抽点。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3. ●快速升级和下发校正系数，支持快速升级和快速发送校正系数。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4. 云端备份恢复，控制系统大屏参数可支持云端备份与恢复 15. 环路备份，通过主备冗余机制增加接收卡串联的可靠性。主备串联线路中，当其中一条线路出现故障时，另一条线路会即时工作，保证显示屏正常工作, 为证明网线冗余热备份功能的专业性。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6. 网线误码率侦测，检测接收卡之间数据传输质量和误码情况，可以方便快捷地识别出硬件连接异常的箱体，便于维护。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7. 固件程序回读，支持可以回读接收卡的固件程			
--	--	--	--	--	--

	序并保存到本地。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8. ●固件参数回读，支持可以回读接收卡的参数并保存到本地。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19. 模组构造，可以轻松点亮三角形、梯形、圆形、扇形及各种不规则形状的 LED 模组和箱体，应用于不同造型的 LED 显示屏。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0. 千兆网连接，支持千兆网，可通过网线直接连接 PC 端进行调试和显示，无需发送卡。 21. 3D 显示功能，支持 3D 显示功能。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2. 加密，支持接收卡加密和解密。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3. 亮度调节，通过亮度探头获取亮度值，通过调用多套芯片寄存器达到调亮度。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4. 低灰指定校正系数，低灰指定校正系数。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5. 电源接口，接收卡电源接口与灯板电源接口一致(与灯板电源一致)无需单独配线，安装方便。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6. 指示灯，通过电源指示灯和状态指示灯不同闪烁状态，可以判断，屏体工作状态，无需软件。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7. 阻燃，表面阻燃 V-0 级。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8. 工作温度，-25℃-75℃。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29. 存储温湿度，-40℃-125℃@0-95%RH。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30. 电源防反接，支持电源防反接设计。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检测			
--	---	--	--	--

		报告复印件； 31. ●为保证所提供产品来源正规，需承诺中标后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授权、质保承诺书等（承诺格式自拟）			
3	LED 视频处理器	1. 支持 1 路 DP 1.2、1 路 HDMI 2.0 同时输入 2. 支持 2 路 HDMI 1.4 和 2 路 DVI 输入 3. 支持最大带载 1048 万像素，最宽 16384 像素，或最高 8192 像素 4. 支持最大输入分辨率 4096×2160@60Hz，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设置 5. 支持 16 路千兆网口输出 6. 支持对视频信号任意切换，裁剪，拼接，缩放 7. 支持 6 画面显示，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 8. 支持精确颜色管理，调整显示屏色域 9. 支持视频同步锁相技术 10. 支持独立音频输入输出 11. 支持 HDMI 和 DP 音频解析输出 12. 支持 LAN 口控制 13. 支持手机端 APP 控制 14. 支持 RS232 串口协议控制 15. 支持主动式 3D 显示功能（选配） 16. 支持 HDCP 协议的高带宽数字内容保护技术（仅高清接口支持） 17. 支持亮度和色温调节 18. ●需提供具有 CMA、CNAS、ilac-MRA 认证标识的第三方厂家检测报告； 19. ●为保证所提供产品来源正规，需承诺中标后在签订合同时提供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授权、质保承诺书等（承诺格式自拟）	1	套	12750
4	LED 电源	1. 输入电压范围：180-264VAC 2. 自然冷却：是 3. 全方位保护功能：输出短路\过载保护 4. 工作温度范围：-30℃~+60℃ 5. 尺寸：≤199mm×110mm×50mm	497	台	100394
5	光探头	1. 可监测环境亮度，并根据环境亮度值和之前设定的亮度调整策略自动调整显示屏亮度，以达到节能环保和保证显示屏最佳观看效果。 2. 连接 LED 多功能卡，4 个扩展口任选其一 3. 标配 5 米线，可延长。 4. 在户外使用，标准三防。 5. 不需要外接电源供电。 6. 外观尺寸：Ø32*41。	1	个	2250

		7. 额定电压：5V 8. 工作湿度：-20° — +75° 9. 工作温度：0—99% 10. 亮度范围：0-65535lux			
6	LED 屏幕箱体	1. 根据使用 LED 单元板品牌型号特殊定制：支持	1	组	46321.04
7	LED 多功能卡	1. 远程控制：支持 4 路显示电源开关控制，支持 4 路风扇、电源或其他开关控制，可通过温度监控自动控制开关。 2. 亮度自动调节：支持根据外界亮度变化自动调节显示屏亮度。 3. 温度监控：支持 4. 湿度监控：支持 5. 烟雾感应：支持选配 6. 声音传输：支持配合发送设备使用 7. 无信号自动断电功能：支持 8. 板卡重量：≤165g 9. 输入电压：DC3.8~5.5v 10. 额定功率：6W 11. 工作温度：-25℃~70℃ 12. 存储温度：-40℃~125℃	1	张	1200
8	配电柜	1. 通讯方式：网口+RS485+中控+多台联控 2. 产品特点：手自动一体，PLC 远程控制，定时开关，分步上电，（支持选配温度监测，烟雾监测，湿度监测） 3. 软件实时监控温度，烟雾，湿度 4. 支持分布式阶级上电/断电功能 5. 支持高温断电，烟雾断电，过流，短路断电， 6. 支持电脑控制。 7. 可自定义编辑启动时间，停止时间，每日定时开关机编辑点不少于 4 个，每个定时点带是否启用功能，在一周内每天可设置不同的定时点和每组星期；每组定时单独控制，每组星期单独选项 8. 电脑启动屏启动，电脑关闭屏关闭（提供软件清晰截图佐证此功能） 9. 温度上下限报警，湿度上下限报警并断电记录（提供软件清晰截图佐证此功能） 10. 报警语音提示并发出报警声音，直到人工解除为止（提供软件清晰截图佐证此功能） 11. 具有报警记录功能，可根据日期、时间及信息进行记录统计（提供软件清晰截图佐证此功能） 12. 软件控制界面内其它功能具有可显示开机上限温度、下限温度、上限湿度，下限湿度（提供软件	1	套	18000

		清晰截图佐证此功能) 13. RS485 总线接入工控系统, (支持 RJ45 网络接入本地系统和云平台), 支持 modbus-rtu/TCP 协议 14. 32 位 ARM 处理器, 看门狗机制长时间稳定安全运行 15. 报警和操作记录, 提供 3 个月的记录查询和导出 16. 锁屏功能 (提供软件清晰截图佐证此功能) 17. 支持多台设备联控制, 联动, 一键全开, 一键全关闭			
9	LED 空调	1. 内机噪音 (静音/低风): $\leq 18\text{dB(A)}$ 2. 制冷功率: 810W 3. 外机最大噪音: $\leq 51\text{dB(A)}$ 4. 制热功率: 1250W 5. 内机最大噪音: 41dB(A) 6. 扫风方式: 上下 7. 制冷量: 3150W 8. 循环风量: 640m³/h 9. 电压/频率: 220v/50HZ 10. 内机机身尺寸: $\leq$宽 825mm, 高 293mm, 深 196mm 11. 外机尺寸: $\leq$宽 802mm, 高 555mm, 深 350mm 12. 内机净重: $\leq 9.5\text{kg}$ 13. 外机净重: $\leq 27.5\text{kg}$ 14. 能效比: 5.27 15. 匹数: 1.5 匹 16. 类型: 壁挂式 17. 能效: 一级能效	6	台	18000
10	LED 散热风机	1、额定功率: $\geq 160\text{W}$ 2、风量: 4000-5000 m³ 3、转速: 1100-1300r/h 4、类别: 轴流风机 5、额定电压: 220v	1	套	4500
11	LED 主控电脑	1. CPU : ≥ 8 核 16 线程且基本主频 $\geq 3.6\text{GHz}$, 三级缓存 $\geq 32\text{MB}$; 2. 主板: INTEL X660 或 AMD PRO565 同性能及以上芯片组 (X 代表 B\H\Q 等系列); 3. 内存: $\geq 16\text{GB}$ DDR4 内存; 4. 显卡: 2G 独立显卡; 5. 声卡: 集成声卡, 支持 5.1 声道 (提供前 ≥ 2, 后 ≥ 3, 共 ≥ 5 个音频接口); 6. 硬盘: $\geq 1\text{TB}$ 机械硬盘+256GB SSD M.2; 3 年硬	1	台	6500

		盘不返还服务。 7. 网卡：集成 10/100/1000M 以太网卡； 8. 扩展槽：≥1 个 PCI-E × 16（8 速）、≥2 个 PCI-E × 1、≥1 个 PCI 槽位；			
12	LED 屏幕钢结构	1. 是否根据使用 LED 单元板品牌型号特殊定制：支持	1	组	184403.12
1-2 采购内容：舞台灯光、音响设备					
13	24 颗帕灯	1. 输入电压：AC100-240V，50-60HZ 2. 额定功率：110W 3. LED 光源：24 颗 LED 4. 颜色：均匀的 RGBW 4in1，换色速度 0-20Hz 5. 灯珠寿命：平均 50000 小时超长 LED 寿命 6. 通道数量：8 个 DMX 通道 7. 控制模式：国际标准 DMX512 信号、自走、主从 8. 光束角度：25° 9. 高速频闪：独立电子频闪，1-25Hz 10. 线性调光：0-100%线性调光 11. 产品外观：高强度压铸铝合金，流线型外观设计 12. 防水等级：IP65 13. 工作环境：室内 -20℃-50℃ 14. 产品尺寸：≤26cm×22cm×31cm(L×W×H) 15. 产品净重：≤5.5kg	44	台	42330
14	大功率户外 350W 防水光束灯	1. 最新主板程序：支持 RDM 功能，内置程序：内置多种效果程序，可以实现单束白色左右慢摆，实现单束变颜色左右慢摆和多束变色左右慢摆。 2. 电压：宽电压 110V-240V 50-60Hz 3. 光源：350W 欧司朗日本凤凰泡/或台湾优灯泡 总功率：500W 4. 颜色：颜色盘：13+1+七彩彩虹效果+雾化功能 5. 图案：图案盘：13 固定图案+1 白光 6. 调焦：电子线性高清调焦，采用高密度玻璃光学镜头。 7. 线性的调光曲线：0%-100%线性调光 8. 光束角度：2° 9. 通道：16 个/20 个国际标准 DMX512 通道。 10. 透镜直径：150mm 11. XY 电机：三项电动驱动，强劲有力，更快，更稳，更静音 外观：耐高温压铸铝外壳，体积轻巧，采用风向引	8	台	47200

		流与温度智能监控技术，散热快！ 12. 防水等级：IP65 13. 控制方式:DMX 512，自走，主从机自走 14. 棱镜：48 棱镜（24+16+8）叠加可旋转，宏功能 15. 风扇驱动性能卓越，噪音极低。 16. 安装方式：倒挂/侧挂随心所欲 17. 灯体尺寸：37*30*68cm 18. 净重：≤23KG			
15	户外 260W 防 水光束 灯	1. 最新主板程序：支持 RDM 功能，内置程序：内置多种效果程序，可以实现单束白色左右慢摆，实现单束变颜色左右慢摆和多束变色左右慢摆。 2. 电压：宽电压 110V-240V 50-60Hz 3. 光源：260W 欧司朗日本凤凰泡/或台湾优灯泡 总功率：280W 4. 颜色：颜色盘：13+1+七彩彩虹效果+雾化功能 5. 图案：图案盘：13 固定图案+1 白光 6. 调焦：电子线性高清调焦，采用高密度玻璃光学镜头。 7. 线性的调光曲线：0%-100%线性调光 8. 光束角度：2° 9. 通道：16 个/20 个国际标准 DMX512 通道。 10. 透镜直径：150mmXY 电机：三项电动驱动，强劲有力，更快，更稳，更静音 12 外观：耐高温压铸铝外壳，体积轻巧，采用风向引流与温度智能监 13. 控技术，散热快！ 14. 防水等级：IP65 15. 控制方式:DMX 512，自走，主从机自走 16. 棱镜：48 棱镜（24+16+8）叠加可旋转，宏功能 17. 风扇驱动性能卓越，噪音极低。 18. 安装方式：倒挂/侧挂随心所欲 19. 灯体尺寸：≤37*30*68cm 20. 净重：≤23KG	8	台	50200
16	信号放 大器	1. 1 路 DMX512 数码输入，1 路 DMX512 直接输出。输入/输出光电隔离。 2. 8 路独立 DMX 信号放大驱动输出。 3. 信号放大整形功能，延长信号传输距离。 4. 增强数据总线接入设备数量的能力。 5. 保护灯光控制台 DMX512 输出 6. 接口，故障现场隔离，提高数字式 7. 灯光控制系统的安全运行可靠性。 8. 电源：AC100V-240V / 50-60Hz	2	台	1500
17	老虎控 台	1. 体积小巧，重量轻盈，方便携带，功能强大，是中小型文艺演出、流动演出、娱乐场地演出的首	1	台	15000

		选内置闪存驱动器，比硬盘更快更可靠、容量充足，可以存储： 3000 个以上灯库文件 过百内置图形 可移动扩展记忆棒 3000 个以上内置灯库 2. 改进了的灯具选择和配置方法 3. 新的灯具查找按键 4. 省略了上排推杆，缩短了程序滚筒，简化了版面 5. 2048 个 DMX512 通道 6. 可配置 240 台电脑灯（不同地址码时） 7. 可配置 240 台常规灯具（不同地址码时） 8. 10 个回放推杆，并包含剧场操控方式 9. 135 个内置图形 10. 可保存 300 个演出程序或场景 11. 可用 MIDI 信号或低音、中音、高音声控触发演出程序 12. 可外接彩色 VGA 显示屏 13. 采用钻石 4 控台的面板技术面板使用 PVC 面贴，美观而且耐磨 14. 净重：≤13KG 15. 设备尺寸：≤64*45*15CM			
18	12 路直通电源箱	1. 供电：三相五线制 AC380V±10%，频率 50Hz±5%。 2. 额定功率：12 路×4KW；可适用于任何负载。 3. 每路 20A 空开，过载与短路双重保护高分断空气开关。 4. A、B、C 三相工作指示灯。设两脚和三脚万能 5. 用插座方便使用，进口接线端输入，单 40A 胶木插输出。 6. 外形尺寸(mm)：L480×W420×H145.。 7. 单机重量：≤10KG。	1	台	1440
19	双 10 寸线阵音箱	1. 系 统： 无源 2 分频系统 2. 频 率 响 应： 50Hz-18KHz (± 3dB)/45Hz-20KHz (±10dB) 3. 高 音： 1*1.49" (38mm)/3" (75mm) 振膜压缩单元 4. 低 音： 2*10" (254mm)/3" (75mm) 布边低音单元 5. 标称阻抗： 8ohm 6. 灵 敏 度： 105dB SPL 7. 额定功率： 650W (AES)	12	只	52300

		8. 最大声压级: 133dB SPL/139dB SPL peak 9. 标称覆盖角: 110° 水平方向性 10. 连接插座: 2 Neutrik NL4MP 插脚连接(输入) 1+/1- 插脚连接(链接) 1+/-至 1+/- 11. 箱体尺寸: 830*302*480mm(W×H×D) 12. 净重: 36.5KG/1PCS 13. 采用高品质的多层桦木板 14. 采用一级不锈钢喷黑和铜质螺丝 15. 采用无氧铜引脚的电容 16. 采用经过防腐防锈处理后的喷黑铁网 17. 采用承重力大的轻型铝吊挂件 18. 吊件采用不锈钢插销 19. 采用一次成型模具设计的 6MM 厚塑料接线盒; 20. 接线盒与木箱之间采用一次成型模具设计的橡胶密封圈, 达到更优的密闭作用和防溅水功能; 21. 把手及铁网箱内设计有完善的导水槽与出水口, 杜绝箱体积水; 22. 采用承重力大的轻型铝吊挂件 23. 吊件采用不锈钢插销			
20	双 10 配 套单 18 超低	1. 系 统: 无源超低音 2. 频率响应: 32Hz-300Hz (±3dB)/25Hz-350Hz (±10dB) 3. 低 音: 1*18" (457mm)/4" (100mm) 布边低音单元 4. 标称阻抗: 8ohm 5. 灵 敏 度: 101dB SPL 6. 额定功率: 650W (AES) 7. 最大声压级: 129dB SPL/135dB SPL peak 8. 连接插座: 2 Neutrik NL4MP 插脚连接(输入) 1+/1- 插脚连接(链接) 1+/-至 1+/- 9. 箱体尺寸: ≤830×542×700mm(W×H×D) 10. 净 重: ≤62.0KG/PCS	2	只	8650
21	双 10 配 套田字 架	1. 承重: ≥2.5 吨。	2	个	1600
22	1000W 双通道 专业功 放	1、2 通道开关电源功放, 有 AB 类的音质, D 类的轻巧, 功率足, 稳定, 音质靓, 轻巧。 2、铝合金拉丝阳极氧化工艺面板, 钻石流线型独有外观专利设计 3、成熟稳定的全桥式开关电源线路, 无缝衔接 H 类功放线路, 低音强劲厚实、中频圆润甜美、高频	5	台	18900

		清晰细腻 4、适用于各种苛刻的环境，AP 音频测试仪全方位参数测试，原装正品元器件； 5、先进的电路和结构设计，完善的保护功能：开机软启动，过载、过热、短路、直流输出、智能削峰保护 6、隧道式散热系统，无级变速、过热全速风冷控制线路，提供更好的散热效果 7、AI 插件和 SMT 贴片自动化工艺，一体化结构设计，最大限度减少人为误操作，严格控制产品的一致性 8. 输出功率： 2*1000W/8 Ω 9. 输出功率： 2*1650W/4 Ω 10. 桥接功率： 3350W/8 Ω 11. 频率响应： 20Hz-20KHz, +0/-1dB 12. 总谐波失真<0.5%, 20Hz-20kHz 13. 信 噪 比： >100dB, 14. 阻尼系数： ≥ 200 15. 耐压测试：在高压 1.5KV (10mA)冲击下冲击$\geq 60s$ 无损坏 16. 绝缘测试： ≥ 4 17. 电压适用范围： $\sim 220V \pm 10\%$ 18. 输入阻抗： 20K Ω 10K Ω 19. 输入灵敏度： 0.775V or 1.4V 20. 重 量： $\leq 7.5KG$ 21. 机身 尺寸：(W*H*D)： $\leq 482mm*88mm*300mm$			
23	12 寸专业返听音箱	1. 系 统： 无源 2 分频系统 2. 频率响应： 55Hz-18KHz ($\pm 3dB$)/45Hz-20KHz ($\pm 10dB$) 3. 高 音： 1*1"(25mm)/1.73"(44mm) 振膜压缩单元 4. 低 音： 1*12"(305mm)/3"(75mm) 布边低音单元 5. 标称阻抗： 8ohm 6. 灵 敏 度： 97dB SPL 7. 额定功率： 350W (AES) 8. 最大声压级： 122dB SPL/128dB SPL peak 9. 标称覆盖角： 80° x 60° 10. 连接插座： 2 Neutrik NL4MP 插脚连接(输入) 1+/1- 插脚连接(链接) 1+/-至 1+/- 11. 箱体尺寸： $\leq 34*35.7*57$ 12. 净 重： $\leq 41.2KG/PCS$	2	只	4300

24	600W 双通道专业功放	1. 2 通道开关电源功放，有 AB 类的音质, D 类的轻巧，功率足，稳定，音质靓，轻巧。 2. 铝合金拉丝阳极氧化工艺面板，钻石流线型独有外观专利设计 3. 成熟稳定的全桥式开关电源线路，无缝衔接 H 类功放线路，低音强劲厚实、中频圆润甜美、高频清晰细腻 4. 适用于各种苛刻的环境, AP 音频测试仪全方位参数测试，原装正品元器件； 5. 先进的电路和结构设计，完善的保护功能：开机软启动，过载、过热、短路、直流输出、智能削峰保护 6. 隧道式散热系统，无级变速、过热全速风冷控制线路，提供更好的散热效果 7. AI 插件和 SMT 贴片自动化工艺，一体化结构设计，最大限度减少人为误操作，严格控制产品的一致性 8. 输出功率： 2*600W/8Ω 9. 输出功率： 2*1000W/4Ω 10. 桥接功率： 2000W/8Ω 11. 频率响应： 20Hz-20KHz，+0/-1dB 12. 总谐波失真<0.5%, 20Hz-20kHz 13. 信 噪 比： >100dB, 14. 阻尼系数： ≥200 15. 输入阻抗： 20KΩ 10KΩ 16. 输入灵敏度： 0.775V or 1.4V 17. 重 量： ≤7.5KG 18. 机身 尺寸 (W*H*D)： ≤482mm*88mm*300mm	1	台	2550
25	15 寸超远射程室外远程	1、15"全频户外远程音箱 1 个布边低音单元 220 磁 100 芯，1 个振膜压缩中高音单元 170 磁 75 芯，1 个振膜压缩超高音钹磁单元 25 芯 2、系 统：无源 3 分频系统 3、频率响应：45Hz-18KHz (±3dB)/35Hz-20KHz (±10dB) 4、超 高 音：1*1"(25mm 喉口)/1"(25mm 音圈) 振膜压缩钹磁单元 5、高 音：1*1.5"(38mm 喉口)/3"(75mm 音圈) 振膜压缩单元 6、低 音：1*15"(381mm)/4"(100mm 音圈)布边低音单元 7、标称阻抗：8ohm 8、灵 敏 度：98dB SPL 9、额定功率：500W (AES)	4	只	12900

		10、最大声压级：125dB SPL/131dB SPL peak 11、标称覆盖角：80° x 70° 12、连接插座：2 Neutrik NL4MP 插脚连接(输入)1+/1- 插脚连接（链接）1+/-至 1+/- 13、箱体尺寸 ≤500×800×490mm(W×H×D) 14、净 重： ≤39.2KG/1PCS			
26	音频处理器	1、4 路平衡输入，8 路平衡输出 2、最大输入电平：+15~+22dBu 3、共模抑制比(CMRR)：> 65dB @1kHz 4、56 位 DSP 芯片,192kHz 采样频率,24bit ADC/DAC 转换器 5、信噪比(S/N)：> 110dB 6、失真度：< 0.006% @1kHz, +4dBu 7、输入通道包括：增益，相位，31 段图示均衡器 (GraphicEQ)，15 段多功能滤波器 (Multi-Type Filter)，噪声门，最大 1100 毫秒(377 米)延时，限幅器，压缩器。 8、输出通道包括：分频滤波器(CrossOver Filter)，15 段多功能滤波器 (Multi-Type Filter)，增益，相位，最大 800 毫秒(274 米)延时，限幅器，压缩器。 9、延时调节最小 5 微秒(0.1 厘米)的调节步进，滤波器频率调节精度 1Hz。 10、多功能滤波器类型包括： 11、参量均衡器 (Parametric Equalizer) 12、高频搁架式滤波器 (HiShelf-6dB, HiShelf-12dB, HiShelf-Q) 13、低频搁架式滤波器 (LoShelf-6dB, LoShelf-12dB, LoShelf-Q) 14、一阶全通滤波器 (Allpass-90)，二阶全通滤波器 (Allpass-180) 15、带通滤波器 (Bandpass)，陷波器 (Notch) 16、可变 Q 值高通滤波器 (Highpass VariQ)，可变 Q 值低通滤波器 (Lowpass VariQ) 17、分频滤波器类型包括：巴特沃斯 (Butterworth)，贝塞尔 (Bessel)，林克-锐 (Linkwitz-Riley)，斜率最大支持 48dB/Oct。 电脑软件支持通道间参数复制，联动调节功能。同时支持预设参数的批量导入和导出。 18、音箱制造商参数锁定隐藏(知识产权保护)（工厂模式与用户模式分开）。 19、可设置设备的运行时间(累计时间)。	1	台	5500

		20、支持节能控制：在电影场景应用时, 定时关闭前面板显示屏和 LED 灯。 21、选项式锁定设置，支持外部中控协议 (ESRP)。 22、USB, RS232, RS485 控制端口。 23、进口 Neutrik 卡侬连接器。			
27	反馈抑制器	1、全自动检测现场啸叫点功能，通过 DSP 系统对声音进行过滤、低音补偿自动混音、智能高速反馈处理，全数字化最大限度消除回输。 2、全彩中文显示，2 吋 OLED 显示屏显示内容更全面直观。 3、自动适应声学环境，无需调试，快速校正功能，保证音质，减少延时。 4、一键设定，令工程调试更便捷迅速。 5、同时使用十多个话筒时，都会有效增加话筒拾音距离 30~150cm。 6、立体声声道输入、输出，更兼容其他工程设备。 7、正常使用情况下本机无需调试，自动适应声学环境（自动适应过程约需 10 秒），整个系统会额外获得 6~15dB 的增益。 7、如使用环境恶劣（系统调试过程中出现多次啸叫后）出现音质异常，请将音量适当减少，然后按下本机快速校正按钮，此时会随机产生 1 秒钟-6dB 的信号声，音质随之恢复正常。 8、处理方式：双 DSP 芯片处理 9、专业采样率：48KHz 10、频率响应：125Hz~15KHz (声音模式) 11、20Hz~15KHz (音乐模式) 12、失真：<0.1%@1KHz 13、信噪比：>90db 14、信号延时：7m/s (音乐模式) 11m/s (声音模式) 15、输入阻抗：20K Ω 16、额定电压：220V $\pm$ 10% 50Hz 17、温度范围：-10~55℃ 18、重量： $\leq$ 3.9Kg 19、尺寸： $\leq$ 480*220*44mm 20、无需调试自动适应声学环境，最大 6 db-15 db 可以在不同的环境下很好使用	1	台	2975
28	调音台	1、用于工作室和现场应用的 40 输入通道、25 总线数字调音台 32 个 Midas 设计、完全可编程的麦克风前置放大器，可提供发烧级音质 2、25 个全自动电动 100 毫米推子可实现即时概览、强大的场景管理和 DAW 控制	1	台	27650

		3、16 个 XLR 输出加上 6 个额外的线路输入/输出、2 个耳机连接器和一个带有集成或外部麦克风的对讲部分 所有通道和总线上的单独和动态 LCD 涂鸦条，创建简单的分配和直观的通道区分 3、32 x 32 通道 USB 2.0 音频接口，带有模拟 HUI* 和 Mackie Control* 的 DAW 遥控器 4、免费提供用于专业远程操作的 iPad* 和 iPhone* 应用程序？无需主机 PC 5、高分辨率 7 英寸全天可视彩色 TFT，可轻松查看工作流程组件和参数 6、主 LCR、6 个矩阵总线和 16 个混音总线，每个都具有插入、6 段参数均衡器和全动态处理，以及 8 个 DCA 和 6 个静音组 7、具有 8 个真正立体声 FX 插槽的虚拟 FX 机架包括高端模拟，如 Lexicon 480L* 和 PCM70*、EMT250* 和 Quantec QRS* 等。 8、40 位浮点 DSP 具有“无限”动态范围，没有内部过载和接近零的总延迟（0.8 毫秒）。 9、强大的场景管理，方便处理复杂的制作。 10、通过 AES50 端口支持 48 通道 Digital Snake*，具有 Klark Teknik 的 SuperMAC 网络功能，可实现超低抖动和延迟。 11、USB A 型连接器提供文件存储和未压缩的立体声录音以及显示预设和系统更新。 12、专用且易于使用的通道条部分，带有直接访问控制和图形用户界面，可实现直观的工作流程。 13、额外的用户可定义控制部分允许即时调整您喜欢的参数。 14、Behringer 的 P-16 个人监听系统* 加上 AES/EBU 立体声数字输出和 MIDI 的 ULTRANET 连接。 15、通过以太网使用屏幕软件编辑器进行演出设置的网络远程控制 16、用于音频接口卡或数字网络桥接器的内置扩展端口。 17、未来的固件更新，包括。新的 FX 插件，可从 behringer.com 免费下载。			
29	一拖二真分集手持话筒	1、系统规格： 频率范围：780-830MHz 可调信道数：100*2=200 频率振荡模式：锁相环（PLL）频率合成 频率稳定性：±10ppm	2	套	6400

		2、接收机参数： 频率范围：780-830MHz 可调信道数:100*2=200 接收方式：超外差二次变频 接收灵敏度：-100dBm 音频频响：40--18KHz 失真度：≤0.5% 信号信噪比：≥50Db 音频输出：平衡输出和不平衡输出 电源规格：100-240V 50-60Hz 12VDC（开关电源适配器） 3、发射机参数： 频率范围：780-830MHz 可调信道数:100*2=200 频率稳定性：±10ppm 调制方式：调频（FM） 射频功率:10--30Mw 音频频响:40--18KHz 电池规格：2*1.5V AA Size			
30	一拖二 真分集 头戴话 筒	1、系统规格： 频率范围：780-830MHz 可调信道数:100*2=200 频率振荡模式：锁相环（PLL）频率合成 频率稳定性：±10ppm 2、接收机参数： 频率范围：780-830MHz 可调信道数:100*2=200 接收方式：超外差二次变频 接收灵敏度：-100dBm 音频频响：40--18KHz 失真度：≤0.5% 信号信噪比：≥50Db 音频输出：平衡输出和不平衡输出 电源规格：100-240V 50-60Hz 12VDC（开关电源适配器） 3、发射机参数： 频率范围：780-830MHz 可调信道数:100*2=200 频率稳定性：±10ppm 调制方式：调频（FM） 射频功率:10--30Mw 音频频响:40--18KHz 电池规格：2*1.5V AA Size	1	套	3300

31	一拖二 无线鹅 颈话筒	1. 系统特性 内置 14MM 镀金音膜, 超强指向, 有效拾音距离可达 40cm 以上 防气爆音、内建防风防护罩 独特的旋转结构, 转动更顺滑、稳定可靠 真分集, 不断讯, 消除死角 发言键及发言指示灯, 控制及显示开启/关闭 OLED 显示屏 PLL 频率合成锁相环技术, 避免干扰频率; CPU 的总线控制, 配合数字液晶界面显示, 操作自如, 性能出众; 多级窄带高频及中频选频滤波, 充分消除干扰信号; 音频压缩扩展技术, 噪音大大减少, 动态范围加大; 回输啸叫抑制减弱功能, 能有效减少回输啸叫; 接收机采用多级高频放大, 具有很高的灵敏度; 多重噪音监测电路, 特设 ID 身份码验证系统, 使之具超强抗扰; 理想空间使用范围 80 米; 可任意选配手咪、头戴、领夹 2. 发射机参数: 工作频率: 610-670MHz 调制方式: 宽带 FM 信道数目: 50 信道间隔: 300kHz 频率稳定度: $\pm 0.005\%$ 动态范围: 100dB 偏移: $\pm 45\text{kHz}$ 音频频率响应: 60Hz-16kHz ($\pm 3\text{dB}$) 综合信噪比: $>95\text{dB}$ 综合失真: $\leq 0.5\%$ 工作距离: 80m (在理想环境的情况下) 工作环境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3、接收机参数: 载波频率: 610-670MHz 电源适配器使用电压: AC110V-230V 50Hz/60Hz (请按标注使用) 直流输入电压: DC12—DC15V 1500mA 消耗功率: 13W S/N 信噪比: $\geq 95\text{dB}$ T. H. D 失真: $< 0.5\%$ 频率响应: 60Hz -16kHz	1	套	2100
----	-------------------	--	---	---	------

32	一拖四 天线放 大器	1、（450 — 970MHz 天线分配器）是全频道的 UHF 天线分配器,它可以在多道系统中导引天线讯号从一对天线到多台接收机。分配器會放大射頻讯号以弥补在分配过程中的衰减。 2、外置 5 安开关电源,可提供四组 12V 直流电给无线接收机。单一台天线分配器主机可支援最多 16 个天线通道端口频率响应 450~970MHz) (阻抗:50 Ω) (输入交流电电压: 100-240V) (输出直流电电压:12V 四组 DC 輸出端子) (天线增幅器电压:12V), 采用对数周期偶极振子阵列,能够在面向所需的覆盖区域时提供最佳接收效果。 3、集成式放大器具有 2 个增益设置,用于补偿不同级别的同轴线缆信号损失。 4、可将天线叶子固定在话筒支架上,也可将其悬挂在天花板上,或者使用集成式可旋转支架固定在墙壁上。 5、低噪声信号放大器能够补偿同轴缆线的插入损失可与无线接收机和天线分配系统兼容,能够提供 10-15 伏直流偏压。 6、可将带有螺纹的集成式支架轻松地固定到话筒支架上。 7、天线盒子内置 2 档位增益选择开关 (3dB 或者 10dB)。 8、产品的高质量、高可靠性和耐用性。 9、射频频率范围:450-970MHz	2	套	7900
33	监听音 响	1、5.5"两分频全频有源监听音箱 2、2 路低音反射式双功放近场工作室监听音箱,配备 5.5" 锥形低音单元 90 磁 30 芯和 1" 半球形钕磁丝膜高音单元。35Hz-20KHz ($\pm 3\text{dB}$) 频率响应,高性能 2*100W 功率放大能力,蓝牙、XLR3 平衡输入和莲花型输入,可接受平衡和非平衡信号,并配置有音量旋钮控制功能。 3、系 统: 有源 2 分频系统 4、频率响应: 35Hz-20KHz ($\pm 3\text{dB}$) 5、高 音: 1*1"半球形钕磁比膜高音单元 6、低 音: 1*5.5" (140mm)/1.18" (30mm 音圈) 7、标准阻抗: 8ohm 8、音源输入: 蓝牙、平衡输入、莲花输入 9、输入灵敏度/阻抗: -10 dBu/10k ohms 10、放大器输出功率: 2*100W/8ohm RMS 11、指示灯: 电源打开 亮红灯 12、供电电压: $\sim 220\text{V}$ 50Hz 13、箱体尺寸: $\leq 200 \times 340 \times 280\text{mm}$ (W×H×D)	1	只	1200

34	电源时序器	设备特点: 1. 采用嵌入式 RTOS 多任务实时操作系统。(提供软件截图佐证) 2. 2.0 高清显示屏带触摸, 分辨率$\geq 320 \times 240$ 像素。 3. 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设置。并且蜂鸣器提示。也可以设置为直接保护蜂鸣器不提示。(提供软件截图佐证) 4. 开关机延时设置每路可单独设置延时时间 1-999 秒 (默认 1 秒) 5. 支持≥ 10 个模式, 可分别设置模式。(提供软件截图佐证) 6. 具备 10/100M 以太网接口支持 TCP/IP、UDP、RTU、MQTT、HTTP 协议全兼容, 可以连接华为云、阿里云、百度云、腾讯云、OneNET。可以接入多个标准 Mqtt 协议平台! (提供软件截图佐证) 7. 支持设备级联数量不限, 通过网口联机(最长支持 1000 米)。 8. 支持 RS232、RS485 中控控制, 波特率可设置 (4800-921600, 默认 9600)。支持反码, 支持读取设备所有数据。(提供接口图片佐证) 9. 支持中英文切换。 10. 支持用电量累计, 单次累计和多次累计 (度)。 11. 支持≥ 10 组本地 24 小时循环定时功能。 12. 支持工作时间累计 (分钟)。 13. 支持 8 路强电控制加 2 路直通, 万能插座最大电流支持 16A。 14. 支持外接干接点开关控制。 15. 支持红外线控制。 16. 可以通过上位机通过 tcp/ip 实现多台设备集中控制。上位机可显示设备上的电压, 电流功率, 还有开关状态并且也支持串口控制。上位机支持中英文切	2	台	2100
----	-------	--	---	---	------

		换。 (提供软件截图佐证) 17. 支持 2 路 USB 5V200MA, 18. 工作电压: 90-267V 19. 最大总功率: 5000W 20. 单路最大功率: 2500W			
35	豪华型 广播机 柜	1. 公共广播系统行业 19"标准尺寸 600X600X1600 设计装备, 模块化设计, 通用性极高 安装方便。 2. 白色单开中空钢化玻璃前门 金属钣金后门, 标配简易锁; 3. SPCC 优质冷轧加厚钢板制作, 免焊加强筋结构, 美观牢固, 安全耐用。 4. 内置变流电风扇降温 柜内设冷热通道气流循环。 5. 支持静载 800KG(带托架安装) IP20 防护等级: 6. 方孔机柜托条厚度 2.0mm 与安装梁厚度 1.5mm;耐指纹敷铝锌支撑板厚度 1.2mm; 7. 采用烤漆氧化表面工艺, 脱脂、硅烷处理、静电喷塑。 8. 四位可旋转的脚轮和固定脚架备有安装支架和螺丝 14. 可一体化机柜高防护包装运输, 也可拆散, 拆卸灵活, 检修设备方便, 运输容易。	1	个	1350
36	音频跳线	适供货设备同品牌/定制	1	批	650
37	音响线	适供货设备同品牌/定制	8	卷	3200
38	灯钩	铝合金材质, 适供货设备同品牌/定制	76	个	1440
39	灯光保险绳	适供货设备同品牌/定制	60	条	900
40	灯光信号线	适供货设备同品牌/定制	1	批	4500
41	灯光吊杆	适供货设备同品牌/定制	1	项	10000
1-3 采购内容: 校园监控设备					
42	筒形网络摄像头	1、smart 功能: 普通事件移动侦测(支持人形检测), 异常 2、接口: 音频 1 个内置麦克风 网络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3、网络: 网络协议 TCP/IP, ICMP, HTTP, DHCP, DNS, RTP, RTSP, RTCP, NTP, IGMP, QoS, UDP,	204	只	139860

		Bonjour, IPv6, IPv4 4、同时预览路：数最多 6 路 5、接口协议（API）：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SDK，GB28181 5、用户管理：最多 32 个用户，可分 3 级用户权限管理：管理员，操作员，普通用户 6、客户端：iVMS-4200 7、浏览器：使用本地服务预览：Chrome 80+，Firefox 80+，Edge 89+，Safari 13+ 8、补光：补光灯类型智能补光，可切换白光灯、红外灯补光距离红外光最远可达 50 m，白光最远可达 30 m 9、波长范围：850 nm 10、防补光过曝：支持 11、联动方式：上传 FTP，上传中心，邮件，抓图 12、通用功能：心跳，密码保护，水印技术 13、恢复出厂设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14、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 ° C~60 °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15、供电方式 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IEEE 802.3af，CLASS 3 *DWDV3 型号不支持 PoE 16、电流及功耗 DC：12 V，0.54A，最大功耗：6.5 W PoE：IEEE 802.3af CLASS 3，最大功耗：8.5 W *DWDV3 型号不支持 PoE 17、电源接口类型 Ø5.5 mm 圆口 18、产品尺寸 2.8 mm 焦距段型号：182.8 × 92.7 × 87.6 mm 其他焦距段型号：189.4 × 92.7 × 87.6 mm 19、包装尺寸 235 × 120 × 125 mm 20、设备重量 DWDV3 型号：580 g WDV3 型号：600 g 21、最大分辨率：2560 × 1440 22、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 Hz：25 fps（2560 × 1440，1920 × 1080，1280 × 720） 23、子码流帧率分辨率 50 Hz：25 fps（1280 × 720，640 × 480，640 × 360） 24、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支持超级智能编码，子码流：H.265/H.264/MJPEG 25、视频压缩码率：32 Kbps~8 Mbps 26、H.264 编 码 类 型 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 27、H.265 编码类型 Main Profile 28、Smart264 编码主码流支持			
--	--	--	--	--	--

		29、Smart265 编码主码流支持 30、码率控制：支持定码率，变码率 31、SVC 支持 32、ROI 支持主码流设置 1 个固定区域 33、最大光圈数：F1.6 34、焦距&视场角：2.8 mm，水平视场角：98°，垂直视场角：54°，对角视场角：115° 4 mm，水平视场角：79°，垂直视场角：42°，对角视场角：93° 6 mm，水平视场角：49°，垂直视场角：26°，对角视场角：57° 8 mm，水平视场角：38°，垂直视场角：21°，对角视场角：44° 12 mm，水平视场角：23°，垂直视场角：13°，对角视场角：27° 35、镜头尺寸：接口 M12 36、光圈类型：固定光圈 37、图像设置：镜像，饱和度，亮度，对比度，锐度，AGC，白平衡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可调。 38、日夜转换模式：白天，夜晚，自动，定时切换 39、图像增强：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 40、防护 IP67 41、音频压缩标准： G.711ulaw/G.711alaw/G.722.1/G.726/MP2L2/PCM/AAC-LC 音频压缩码率 64 Kbps (G.711ulaw/G.711alaw)/16 Kbps (G.722.1)/16 Kbps (G.726)/32~160 Kbps (MP2L2)/16~64 Kbps (AAC-LC) 42、音频采样率：8 kHz/16 kHz 43、音频环境噪声过滤：支持 44、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45、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46、快门：1/3 s~1/100,000 s 47、宽动态：120 dB 48、日夜切换模式：ICR 红外滤片式			
43	半球形网络摄像头	1、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 2、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3、快门：1/3 s~1/100,000 s 4、宽动态：120 dB 5、日夜切换模式：ICR 红外滤片式 6、调节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 7、焦距&视场角： 2.8 mm，水平视场角：98°，垂直视场角：54°，对角视场角：115°	30	只	22900

		4 mm, 水平视场角: 79° , 垂直视场角: 42° , 对角视场角: 93° 6 mm, 水平视场角: 49° , 垂直视场角: 26° , 对角视场角: 57° 8 mm, 水平视场角: 38° , 垂直视场角: 21° , 对角视场角: 44° 8、镜头尺寸接口: M12 9、光圈类型: 固定光圈 10、最大光圈数: F1.6 11、防补光过曝: 支持 12、补光灯类型: 红外灯 13、波长范围: 850 nm 14、补光距离: 最远可达 30 m 15、: 最大分辨率 2560 × 1440 16、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50 Hz: 25 fps (2560 × 1440 , 1920 × 1080, 1280 × 720) 17、子码流帧率分辨率: 50 Hz: 25 fps (1280 × 720, 640 × 480, 640 × 360) 18、视频压缩标准: 19、主码流: H.265/H.264, 支持超级智能编码 20、子码流: H.265/H.264/MJPEG 21、视频压缩码率: 32 Kbps~8 Mbps 22、H.264 编码类型: 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 23、H.265 编码类型: Main Profile 24、Smart264 编码: 主码流支持 25、Smart265 编码: 主码流支持 26、码率控制: 定码率, 变码率 27、SVC: 支持 28、ROI: 支持主码流设置 1 个固定区域 29、音频压缩标准: G.711ulaw/G.711alaw/G.722.1/G.726/MP2L2/PCM /AAC-LC 30、音频压缩码率: 64 Kbps (G.711ulaw/G.711alaw) /16 Kbps (G.722.1)/16 Kbps(G.726)/32~160 Kbps(MP2L2) /16~64 Kbps (AAC-LC) 31、音频采样率: 8 kHz/16 kHz 32、音频环境噪声过滤: 支持 33、网络协议: TCP/IP, ICMP, HTTP, DHCP, DNS, RTP, RTSP, RTCP,			
--	--	--	--	--	--

		NTP, IGMP, QoS, UDP, Bonjour, IPv6, IPv4 34、同时预览路数：最多 6 路 35、接口协议(API)：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ISAPI, SDK, GB28181 36、用户管理：最多 32 个用户，可分 3 级用户权限管理：管理员，操作员，普通用户 37、客户端：iVMS-4200 38、浏览器：使用本地服务预览：Chrome 80+, Firefox 80+, Edge 89+, Safari 13+ 39、图像设置：饱和度，亮度，对比度，锐度，AGC，白平衡通过客户端或者浏览器可调 40、日夜转换模式：白天，夜晚，自动，定时切换 41、图像增强：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 42、网络：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43、音频：1 个内置麦克风 44、普通事件：移动侦测（支持人形检测），异常 45、联动方式：上传 FTP，上传中心，邮件，抓图，录像（-F 机型支持） 46、产品尺寸：Ø127.3 × 96.8 mm 47、设备重量：320 g 48、启动及工作温湿度：-30 ° C~60 ° C，湿度小于 95%（无凝结） 49、通用功能：心跳，镜像，密码保护，水印技术 50、电流及功耗：DC：12 V，0.5A，最大功耗：6.0 W PoE：IEEE 802.3af CLASS 3，最大功耗：7 W 51、恢复出厂设置：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 52、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 PoE：IEEE 802.3af，CLASS 3 53、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 圆口 54、防护：IP67			
44	中型球头摄像机	1、传感器类型：【全景】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细节】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2、最低照度：【全景】彩色：0.0005 Lux @ (F1.0, AGC ON), 0 Lux with light; 【细节】彩色：0.005Lux @ (F1.6, AGC ON), 黑白：0.001Lux @ (F1.6, AGC ON), 0 Lux with IR 3、快门：1 s~1/30,000 s 4、慢快门：支持 5、聚焦模式：半自动/手动/自动 6、日夜转换模式：自动 ICR 彩转黑 7、日夜转换方式：白天、夜晚、自动、定时切换	2	台	6660

	8、背光补偿：支持 9、强光抑制：支持 10、3D 降噪：支持 11、透雾：支持 12、区域曝光：支持 13、区域聚焦：支持 14、图像设置：饱和度，亮度，对比度，锐度 15、图像参数切换：支持 16、白平衡：自动白平衡,自动跟踪白平衡,钠灯,日光灯,室内,室外,手动白平衡,锁定白平衡 17、数字变倍：16 倍 18、光学变倍：20 倍 19、隐私遮蔽：最多 24 块,支持多种颜色设置,四边形区域 20、信噪比：>52dB 21、通用功能：镜像、密码保护、水印技术、IP 地址过滤 22、焦距：【全景】4mm；【细节】4.8 mm~96 mm，20 倍光学变倍 23、光学变倍速度：【细节】大约 2.9s 24、视场角：【全景】水平视场角：83.6°，垂直视场角：44.6° 【细节】水平视场角：55°~3.4°（广角~望远） 25、最大光圈数：【全景】F1.0；【细节】F1.6 26、白光照射距离：【全景】30 m 27、红外照射距离：【细节】100 m 28、水平范围：360° 29、垂直范围：-15° -90°（自动翻转） 30、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 -80° /s,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80° /s 31、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 -80° /s,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80° /s 32、比例变倍：支持 33、预置点个数：300 个 34、巡航扫描：8 条，每条可添加 32 个预置点 35、花样扫描：4 条 36、断电记忆：支持 37、守望功能：预置点/花样扫描/巡航扫描/自动扫描/垂直扫描/随机扫描/帧扫描/全景扫描 38、3D 定位：支持 39、方位角信息显示：支持 40、预置点视频冻结：支持 41、定时任务：预置点,花样扫描,巡航扫描,自动			
--	--	--	--	--

		扫描,垂直扫描,随机扫描,帧扫描,全景扫描,球机重启,球机校验,关闭 42、设备检测异常: 硬盘满, 硬盘错误, 网络断开, IP 地址冲突, 非法访问 43、最大图像尺寸: 【全景】 1920 × 1080, 【细节】 2560 × 1440 44、码流类型: 主码流、子码流、第三码流 45、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全景】 50 Hz: 25 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60 Hz: 30 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细节】 50 Hz: 25 fps (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60 Hz: 30 fps (2560 × 1440,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46、子码流帧率分辨率: 【全景】 50 Hz: 25 fps (704 × 576, 640 × 480, 352 × 288) 60 Hz: 30 fps (704 × 480, 640 × 480, 352 × 240) 【细节】 50 Hz: 25 fps (704 × 576, 640 × 480, 352 × 288) 60 Hz: 30 fps (704 × 480, 640 × 480, 352 × 240) 47、第三码流帧率分辨率: 【全景】 50 Hz: 25 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704 × 576, 640 × 480, 352 × 288) 60 Hz: 30 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704 × 480, 640 × 480, 352 × 240) 【细节】 50 Hz: 25 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704 × 576, 640 × 480, 352 × 288) 60 Hz: 30 fps (1920 × 1080, 1280 × 960, 1280 × 720, 704 × 480, 640 × 480, 352 × 240) 48、视频压缩标准: H. 265, H. 264, MJPEG 49、视频压缩码率: 32 kbps~16384 kbps 50、H. 264: Baseline Profile, Main Profile, High		
--	--	---	--	--

		Profile 51、H.265: Main Profile 52、Smart 264: 支持 53、Smart 265: 支持 52、SVC: 支持 55、ROI: 主码流、子码流、第三码流支持 8 块 ROI 区域 56、普通事件: 移动侦测, 遮挡报警, 异常 57、Smart 事件: 区域入侵侦测, 越界侦测, 进入区域侦测, 离开区域侦测 58、Smart 录像: 断网续传, 智能后检索 59、报警联动: SD 卡录像, 邮件, 上传中心, 上传 FTP, NAS 录像 60、网络存储: NAS (NFS, SMB/ CIFS), ANR 61、支持协议: IPv4/IPv6, HTTP, HTTPS, 802.1x, QoS, FTP, SMTP, UPnP, SNMP, DNS, DDNS, NTP, RTSP, RTCP, RTP, TCP/IP, UDP, IGMP, ICMP, DHCP, PPPoE, Bonjour, WebSocket, WebSockets 62、接口协议: 软件集成的开放式 API, ISAPI, 海康 SDK, 第三方管理平台接入, GB/T28181 协议, ISUP, 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 63、最大取流路数: 20 路 64、用户管理: 32 个 65、安全管理: 授权的用户名和密码, 以及 MAC 地址绑定, HTTPS 加密, IEEE 802.1x 网络访问控制, IP 地址过滤 66、客户端: 支持 iVMS-4200 客户端 67、浏览器: IE10+, Chrome57+, Firefox52+, Safari12+ 68、网络接口: RJ45 网口, 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 69、SD 卡扩展: 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 支持 Micro SD/Micro SDHC/Micro SDXC 卡 (最大支持 256GB) 70、供电方式: DC12V, PoE+ (802.3at) 71、设备功耗: 最大功耗 24 W (其中除雾加热 4 W, 补光灯 10 W) 72、工作温湿度: -30℃-65℃; 湿度小于 90% 73、恢复出厂设置: 支持 74、除雾: 加热玻璃除雾 75、材质: ADC12, PC, PC+10%玻璃纤维 76、尺寸: 179.5×Ø166.3 × 303.4 mm 77、重量: 2.5 kg			
--	--	---	--	--	--

		78、防护：IP66;抗干扰能力强，适用于严酷的电 磁环境，符合 GB/T17626.2/3/4/5/6 四级标准			
45	录像机	1、视频接入路数：64 路 2、网络输入宽带：320Mbps 3、网络输出宽带：160Mbps 4、录像分辨率： 8MP/7MP/6MP/5MP/4MP/3MP/1080P/UXGA720P/VGA/ 4CIF/DCIF/2CIF/CIF/QCIF 5、视频输出：1 路 HDMI，VGA 6、HDMI 输出： 4K(3840*2160)/30Hz2K(2560*1440)/60Hz， 1920*1080/60Hz, 1600*1200/60Hz, 1280*1024/60H z, 1280*720/60Hz, 1024*768/60Hz 7、VGA 输出：与 HDMI 异源，1920*1080/60Hz， 1600*1200/60Hz, 1280*1024/60Hz， 1280*720/60Hz. 1024*768/60Hz 8、视频解码格式： H. 265, Smart265, H. 264, Smart264 9、解码能力：8*1080P 10、同步回放：16 11、音频解码格式： G. 711ulaw, G. 711alaw, G. 722, G. 726, AAC 12、音频输出：1 路，RCA 接口(线性电平、阻抗:1k) 13、语音对讲输入：1 个，RCA 接口(电平:2.0Vp-p， 阻抗:1k) 14、盘位：8 个 SATA 接口 15、单盘容量：最大支持 8TB 16、录像/抓图模式：手动录像、定时录像、事件 录像、移动侦测录像、报警录像、动测或报警录像、 动测且报警录像 17、回放模式：即时回放、常规回放、事件回放、 标签回放、智能回放、外部文件回放、日志回放 18、备份模式：常规备份、事件备份、录像剪辑备 份 19、网络协议：IPv6、UPnP(即插即用)、NTP(网络 校时)、DHCP(自动获取 IP 地址) 20、网络接口：2 个，RJ45 10M/100M/1000M 自适 应以太网口 21、串行接口：1 个 RS-485 半双工串行接口，1 个 标准 RS-232 串行接口 22、USB 接口：2 个 USB2.0(前置)，1 个 USB 3.0(后 置) 23、报警输入：16	8	台	41200

		24、报警输出：4 25、电源规格：AC 220V 200W 26、不含硬盘功耗：≤30W 27、工作温度：-10℃~+55℃ 28、工作湿度：10%—90% 29、机箱：2U 机箱 30、尺寸：445mm(宽)x470mm(深)x90mm(高) 31、不含硬盘重量：≤8kg			
46	监控硬盘	1、容量：10TB 2、接口：SATA 3、转速：5400 转/分钟 4、传输速率：6Gb/s 5、缓存：256MB 6、工作温度：0-65℃ 7、存储温度：-40℃-70℃ 8、盘体尺寸：≤147×101.6×26.1mm 9、重量：≤620g	70	块	161400
47	千兆交换机 1	1、端口数量：10 口 2、外壳材质：金属 3、端口类型：电口 4、适用场景：接入交换机 5、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6、上行端口速率：千兆 7、供电方式：可拓展电源/内置电源	60	套	25400
48	千兆交换机 2	1、端口数量：26 2、外壳材质：金属 3、端口类型：电口 4、适用场景：汇聚交换机 5、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6、上行端口运行速率：千兆 7、供电方式：内置电源	8	套	12800
49	超五类屏蔽网线	1、导体材质：无氧铜 2、导体直径：0.50±0.005mm 3、绝缘材质：高密度聚乙烯（HDPE） 4、护套材质：环保聚氯乙烯（PVC） 5、阻燃等级：UL CM 6、屏蔽类型：U/UTP 7、规格：≥305 米/箱 8、工作温度：-20~70℃	46	箱	32200
50	RVV 护套线	1、芯数截面：2×1.5 平方 2、颜色：黑色 3、长度：≥200 米/捆 4、执行标准：GB/T5023.5-2008	10	捆	4000

51	光纤	1、芯数：8 2、执行标准：符合 GB/T 28181-2011 或 GB/T 14864-2010	3000	米	15000
52	防水箱	1、尺寸：≤205×180mm 2、材质：201 不锈钢 3、厚度：0.4 4、重量：≤1.5kg 5、底部穿线孔：配备绝缘保护套 6、门锁：具备 7、防水条：具备 8、是否支持定制：支持	120	套	24000
53	光纤盒	1、具备熔接：内置熔接盘 2、具备调配：灵活插拔，自由调配 3、进线口：2 4、外表：喷塑烤漆 5、安装：支持卡扣和挂孔 6、端口数量：4 7、接口：SC 8、机身材质：冷轧钢板 9、温度：-40℃~+70℃	170	只	3400
54	设备箱	1、尺寸：≤250mm×160mm×300mm 2、材质：201/304 不锈钢 3、安装方式：自定义 4、重量：≤1.5kg 5、底板：冷轧钢板 6、门锁：具备 7、铰链：两联铰链 8、支持定制：支持	130	套	15500
55	线管/ 线槽/ 波纹管 及配件	1、材质：PVC 2、颜色：白色 3、标准：符合 GB/T 5836.1-2018 或 GB/T 18477-2001 4、是否支持定制：支持	1	项	38000
56	监控点 位配件	1、配套立杆：相对应品牌或定制 2、是否支持定制：支持	1	批	25000
1-4 采购内容：足球场灯光设备					
57	LED 灯 具	1、设备输出功率：≥750W 2、设备输入电压：AC85-277V1 3、光源类型：2835-1275 珠 4、光通量：≈100800LM 5、显色指数：Ra=80 6、外壳材质：高导热 ADC12 铝	36	套	142200

		7、防水等级：IP66 8、功率因数：0.95 9、使用寿命：50000Hr 10、光束角度：满足 10°、15°、25°、45°、60°、90°、65*25° 11、环境温度：-25° C- +50° C 12、设备尺寸：≤560*625*95MM 13、设备色温：满足正白；6000-6500K 自然白；4500K 暖白；3000-3200K			
58	照明灯杆	1、灯杆高度：≥18m 2、材质：Q235 优质钢材，十二角锥杆（厚度为 6 厘、8 厘、10 厘） 3、焊缝：高于表面≤1.5m，热镀锌镀层≥0.075mm， 4、涂层：喷防紫外线户外烤漆（防腐抗灯体材质：酸抗碱破），316 不锈钢紧固螺丝连接； 5、是否底部加防：是。	6	根	48000
59	电器板	1、空开组数：≥6 2、防水箱数：1	6	套	4800
60	灯杆基础	1、满足灯杆地基的制作含安装，材料， 2、灯杆 C30 混凝土基础浇筑 3、后附基础做法图纸	6	项	48000
61	10K 防雷器	1、额定电压：17kV， 2、标称放电电流：5kA， 3、最大雷电冲击残压：50kV， 4、公称爬电比距：25mm/kV1	6	套	6200
62	溢光罩	1、涂层：喷防紫外线户外烤漆（防腐抗灯体材质：酸抗碱破），316 不锈钢紧固螺丝连接；	1	项	5000
63	配件	工具，胶带，措施费，插板，电缆接头，配电柜配件	1	项	5000
64	电力线缆	1、执行标准：GB/T5023.5-2008（供应商根据所投设备功耗自行搭配相对应线缆及数量）	1	项	30000
65	电力电缆	1、执行标准：GB/T 12706，供应商根据所投设备功耗自行搭配相对应线缆及数量）	1	项	40000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二、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三、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不少于 1 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免费上门检				

查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质保期后提供维修服务，同时保证本次采购的产品备品备件充足，备件必须是原厂提供的未拆封原装备件。

2. 故障响应时间：中标供应商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4 小时内到采购人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在 8 小时内不能解决的，中标供应商须在 2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3. 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免费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4. 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非因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应免费予以技术服务、维修或设备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中标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5. 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中标供应商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6. 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货物到货后，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在现场进行清点核对，清点核对过程中如果发现因包装或运输不当引起的货物外观或内部的损坏，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

7. 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中标供应商根据售后服务方案每年进行一次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保养，回访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书面巡检报告和售后情况记录汇总表。

六、其他要求：

▲1. 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装卸、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验收、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4）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2. 付款时间和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签订后乙方将所有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发票之日起 30 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金额。

3.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价或优于市场价提供相关配件和服务。

4. 验收条件及标准：

（1）符合合同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

（2）参数配置符合或优于合同要求；

（3）中标供应商提供所招标采购的货物、配套设备、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资料作为验收的参考依据。

▲5. 验收方法及方案：

（1）验收方式：由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共同现场验收。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开展项目验收工作。如检测报告结果不合格的，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整改，因此过程耽误交货时间导致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所造成全部损失。如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不合格产品进行更换、调试，未按要求进行更换、调试或再次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采购人最终确认的需求，认为可以验收的，以书面方式通知采购人。交付验收前，中标供应商须对所交付的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交付项目符合本项目技术参数要求。

（3）交付验收应按本项目约定的时间进行，如因采购人的原因而导致不能按时交付，将按延期时间顺延交付时间。

6. 实施和安装要求：

（1）中标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现场负责人的指挥，按指定地点进行安装；

（2）安装过程中的所有安全保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严格按投标产品的安装规范要求安装，确保安全。

▲7. 在供货期间，采购人如对中标供应商所提供产品有疑问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对疑问进行书面澄清，必要时有权要求按照采购文件条款对中标供应商所提供产品进行测试（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参数性能测试等），若中标供应商所提供产品的测试结果不能满足采购文件条款要求或者中标供应商不能够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测试的，采购人有权上报相关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该中标供应商承担。

其他说明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具备风险控制的能力。
	二、政策性加分条件，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三、进口产品说明：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四、对于采购需求货物参数判定的说明： （1）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例：频率响应：65Hz-20KHz（±3dB），同时满足下限值更低及上限值更高才视为正偏离，例：响应为“50Hz-22KHz（±3dB）”。如有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如何，均视为负偏离，例：响应为“80Hz-20KHz（±3dB）”。 （2）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例“5KG≤重量≤10KG”或“重量7.5±2.5KG”，若重量响应值为5KG-10KG中任意区间值或任意一个数值（含本数）时为无偏离，例：“6KG<重量≤8KG”、“8±2KG”、“8KG”。超过区间范围视为负偏离，例：“3KG≤重量≤12KG”、“8±4KG”、“3-12KG”、“3KG”。此类参数不存在正偏离。 （3）对于单边任意参数的要求，例“最大声压级：≥131dB”，若响应为131dB，为无偏离；若响应为131dB以上任意一个数值，为正偏离；若响应小于131dB，视为负偏离。 （4）对于固定参数，响应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一致，视为无偏离，其他均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无正偏离。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 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 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8380）
		★A02010105 便 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8380）
		★A02010107 平 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8380）
2	A020106 输 入输出设 备	A02010601 打印 设备	A0201060101 喷 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 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 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 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 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 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 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 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2028）
4	A020204 多 功能一体 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 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 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 值》（GB19762）
6	A020523 制 冷空调设 备	★A02052301 制 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 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 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 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 印设 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 货汽 车(含 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 (轿 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 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 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 冷 空 调 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 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 活 用 电 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 器	A0206180203 空 调 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 明设 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 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 真 及 数 据 数 字 通 信设 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 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 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 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 备(电视 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 应用电视 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 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 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炻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材 (片) 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附件 3: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7.2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 不允许分包； 转包/分包内容：_____ / _____； 转包/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 _____。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6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13.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格式后附 ） 2.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3. 资格声明函；（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4.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如有 ）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或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情况介绍：（如有请提供） 6、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1、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项目实施方案【相关技术方案等】：（如有请提供） 3、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如有请提供） 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如有请提供）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文件组成	1、投标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供应商所提供产品制造商为中小微企业，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6.2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投标货物（包括备品

		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 <u>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u>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 __ / __ 年 / 月 / 日 / 时 / 分(北京时间) 地点: _____ /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 </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 15 </u> 项。
30.1	确定中标供应商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供应商方式	☐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 随机抽取（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价相同时） ☐ 其他方式：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电子合同携带的材料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 CA 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
38.2.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必须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使用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并按

		照“质疑函制作说明”进行制作。 (2) 本项目不接受传真、移动通信、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方式送达的质疑材料，供应商可通过现场或邮寄方式递交书面质疑材料。供应商应于质疑有效期内将质疑函原件递交或邮寄至招标公告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息中的联系人。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09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 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																								
40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供应商</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为计费额，按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 号）货物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出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table><tr><td> 服务类型 中标 金额 费率 (万元) </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d>工程招标</td></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able>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包干收取：___元。	服务类型 中标 金额 费率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服务类型 中标 金额 费率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桂诚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崇左分行营业室 银行账号：20073101040030072																								
41.1	解释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41.2	其他释义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含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1〕70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

第八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

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

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文件提交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编排格式进行，不按要求提交齐全的文件、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造成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的风险。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扶绥县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

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

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

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供应商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供应商（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供应商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供应商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36.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 “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

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 (2) 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 (6)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 (7) 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 (8)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扶绥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7）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属于扶绥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扶绥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扶绥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

38.3.6 扶绥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 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的方式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货物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2 条第 (2) 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

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PDF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CA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 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 评分标准

一、综合评分法

注：1.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 总得分=报价分+技术分+商务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价格分 (满分30分)	投标报价	(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供应商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对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投标报价$\times$（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范围为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30 分
技术分 （满分 60 分）	(1) 货物 技术性能 分(满分 40 分)	(1) 根据投标人投标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40 分； (2) 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负偏离）： 带“●”号技术指标，有一项不满足的，每有一项扣 3 分；未标记“●”号的一般指标，有一项不满足的在基本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最多扣 40 分。 【注：1. 带“●”号技术指标技术证明材料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标记“●”项，需提供产品彩页或厂家第三方检测报告。采购需求清单序号第 6、12、36-41、55-56、62-65 项，只需响应是否满足即可，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2) 技术 方案分 (满分 10 分)	一档（3 分）：实施方案描述较简单，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满足项目要求。 二档（5 分）：实施方案内容较完整，较符合实际，实施计划和进度安排较好，实施工作思路和安排较合理，组织机构、人员安排较合理，分工与职责较明确。 三档（7 分）：实施方案内容完整，符合实际，实施思路清晰、组织机构及人员分工明确，能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计划和进度安

		排，各阶段安排合理，能较好地组织项目实施。 四档（10 分）：提供科学合理的实施组织方案，切合实际、明确，实施思路清晰、组织机构及人员分工明确，能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计划和进度安排，预见性及可操作性强，各阶段安排合理，能较好地组织项目实施，有具体的进度控制措施；有详细的测试、试运行、培训、验收方案等内容。 注：投标人未提供的得 0 分。
	（3）质量 保证措施 （满分 10 分	一档（3 分）：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控制及检验措施内容基本完整，但措施执行可行性不强。 二档（5 分）：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控制及检验措施内容较完整，措施执行基本可行。 三档（7 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控制及检验措施内容完整，对措施的工作进度安排合理，能够控制货物的质量。 四档（10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控制及检验措施内容详细完整，对措施的工作进度安排科学合理，能够严格控制货物的质量，质量保证措施承诺最全。 注：投标人未提供的得 0 分。
商 务 分 （10 分）	（1）售后 服务方案 分（满分 5 分）	一档（1分）：售后服务承诺方案包含到达故障现场时间（具体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保修期外维修方案，承诺时间模糊、提供有各面方案及保障措施描述不清或缺少内容，方案不全。 二档（2分）：售后服务承诺满足项目需求，有到达故障现场时间（具体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保修期外维修方案，保障措施各流程详细、有利实施操作。 三档（3 分）：售后服务承诺满足项目需求，有到达故障现场时间（具体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保修期外维修方案、免费技术培训方案等方面内容，保障措施详细具体、实施有效。 四档（5 分）：售后服务承诺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到达故障现场时间（具体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注明时间）、保修期外维修方案、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其他优惠措

		施等内容详细具体，保障措施具有针对性，后续跟踪服务技术支持方案内容具体，售后服务各方面响应及时高效。 注：投标人未提供的得 0 分。
	（2）业绩分（满分 3 分）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实施过同类项目（同类产品销售业绩）的，每项业绩得 1 分，满分 3 分。（须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的不予计分。
	（3）政策功能分（满分 2 分）	1）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适用于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产品提供投标产品所属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得 1 分。 2）投标产品纳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投标产品所属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得 1 分。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编号：

计划编号：

采购人：

中标供应商：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服务及货物价款，专用工具、标准附件、运输、保管、安装、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总金额以外的任何费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3.满足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质量承诺和采购人对项目总体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包括系统的相关软件)。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由乙方自行负责。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 _____; 交付地点: 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0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_____。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合同签订后乙方将所有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发票之日起30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金额。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_____小时内。

3.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保修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3‰的违约金。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 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

3.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4.采购需求；

- 8.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有签字、盖章要求的应按要求签字（签章）、盖章（签章）。

1.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资格证明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应有页码)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附后)

格式 1: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2.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注：1.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 1 点的内容：“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 2 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 1 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2. 第 1 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格式 2: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 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 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 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 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3:

投标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的 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也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或其附属机构。

(3) 我方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 没有被纳入政府部门或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4) 我方及本人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 则自愿承担《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的处罚。

(5) 我方承诺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我方提供的声明不实, 则接受本次投标作为否决投标的处理, 并根据财库〔2016〕125 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7) 我方承诺中标后按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如未按时缴纳, 贵方可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并从中扣除代理服务费。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2.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商务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目录

(应有页码)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附后）

格式 1:

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_____ 性 别:

年 龄: _____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如有
委托时）

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授权委托书（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_____（牵头人名称）与_____（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_____（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现授权_____（姓名）为联合委托代理人，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5.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格式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			

注：

-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 如果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4.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4:

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

采购单位名称	产品或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1）未附证明材料的业绩无效，证明材料见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

（2）本表可拓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技术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应有页码）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附后）

格式 1:

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 离 或 无 偏 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加分条件证明材料。

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清单。（如有，须提供）

投标产品中如有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货物，应按下表提供清单。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清单

序号	类别	品目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者（制造商）	证书编号及 证书到期 日期	备注
1							
2							
.....							

注：类别填写节能或环境标志，品目填写编号及产品名称如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4.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应有页码)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附后）

格式 1:

投标函

致: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授权_____ (全权代表姓名)_____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 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 交货时间(无分标时填写)_____, 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交货时间: _____;

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交货时间: _____;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 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 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 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 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 (如有)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 元)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在“货物名称”一栏中, 填写具体货物,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 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 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七章 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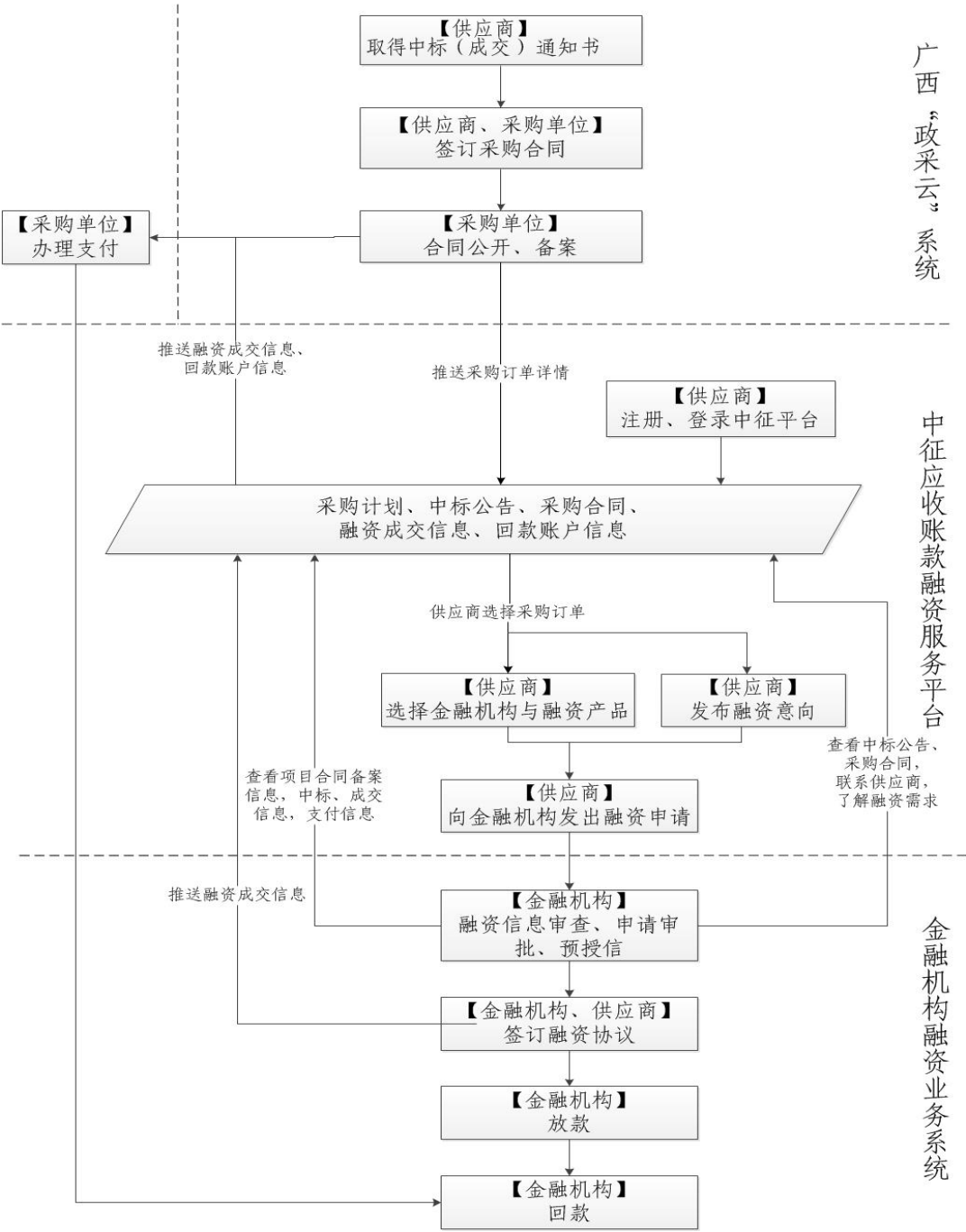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6号（东盟国际城）裙楼2号楼	0771-7820436 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26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江州区江南路48号	0771-7917054
建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73号建行大厦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 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109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2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101商铺（龙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41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广场三期财富中心122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泰产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产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江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花苑三期106-109号商铺	0771-7831866
扶绥县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94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126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6号	0771-7516511 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3号东信华府18号楼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16号山水城市广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2-1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松江路138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8 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20号（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0771-7500768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 1 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宁明县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中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中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明都大酒店）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大新县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 7 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7 号东盟商业广场 1 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 8 号	0771-3626199
龙州县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 2 号龙州商业广场 D 栋 1 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顺大道 1 号同顺·中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 1 号、3 号、5 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天等县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 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凭祥市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 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 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试 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

第八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